

上海百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主管
工程 管理 分 公 司 主 办

第 43 期



2023 年 6 月
季 刊

勤业 通讯



临港信息飞鱼 D0401 地块项目 CD 组团

上海百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Shanghai BaiTong Project Management Consulting Co.,LTD.

工程 管理 分 公 司

《勤业》

通讯第 43 期

目 录

内部交流 注意保存

季 刊

2023 年 6 月 总 43 期

企业简讯

- 1 浦东新区水务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赴我司调研交流
- 2 公司监理板块成功举办安全知识竞赛活动
- 3 我司受邀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暨现场观摩
- 4 我司荣获嘉定未来城项目“安全月”知识竞赛团队三等奖
- 5 张江镇雨污混接改造项目党建联建签约仪式圆满举行

行业新闻

- 6 本市开展建筑工地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
- 9 第二十届中国住博会展示新型建筑：“像造汽车一样造房子”
- 11 上海市住宅修缮和拆房工程安全生产治理行动巩固提升工作方案

政策法规

- 14 上海市在沪住宅修缮企业信用评价实施细则
- 19 上海市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发证管理办法

交流平台

- 23 浅谈钢结构工程安全及过程控制 张新有
- 29 高大模板支撑系统常见问题分析及监理管控措施探讨 谭社红
- 35 浅谈老旧居民区雨污水改造项目施工监理质量控制要点 叶鹏飞

督导检查

- 40 2023 年第二季度督导检查情况汇总

信息发布

- 42 监理分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度签约项目一览

企业简讯

浦东新区水务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赴我司调研交流

近日，浦东新区水务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党总支书记、站长叶志刚同志一行赴我司开展调研工作，新区水务质监站赵鹏同志、王斌同志陪同。

会上，调研组听取了我司关于党建联建工作、公司安全质量管理体系运行、“产学研”一体化、信息化管理、水务建设工程及城市更新监理工作情况的介绍，充分肯定了近年来我司取得的成绩；调研过程中，调研组还与我司参会人员就水务建设工程监管过程中存在的技术及管理问题进行了进一步探讨交流。整个调研过程气氛友好、交流充分。

我司总经理王一鸣，党委书记、副总经理顾超对新区水务质监站长期以来的支持表示感谢，并强调：要深入拓展政企党建发展空间，引领党建“走出去”，学习交流“引进来”，全面激发公司工作效能；同时，根据本次调研交流内容，进一步优化公司安全质量管理体系，加强“产学研”一体化发展及信息化工作推进，从细节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推动公司建设高质量发展。

我司监理板块负责人朱树波，监理板块副总经理杨晓明，监理板块总经理助理李阳，监理板块工程部督导组蔡平华一同参与本次调研。



——监理分公司办公室

公司监理板块成功举办安全知识竞赛活动

2023年6月是我国第22个“安全生产月”，今年安全生产月主题是“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为响应“安全生产月”活动，我司监理板块成立了“安全生产月”活动小组，并安排各部门、各项目监理组积极组织相关活动。经板块总工办、工程部、办公室等各部门精心筹备，6月28日下午1点，百通监理板块“安全知识竞赛”在公司向城路1号会议室举行。活动开始前，板块副总经理杨晓明首先传达监理板块安全生产活动的精神，并对本次比赛作了精彩激昂的动员讲话，参赛队员精神为之振奋。竞赛期间，现场气氛紧张激烈、掌声此起彼伏，选手们熟练地运用所掌握的危大工程、消防及职业健康等安全知识，充分展示了安全生产技能。本次安全知识竞赛的试题囊括了建设行业最新的规范及主管部门要求，结合行业内安全管理的关键环节及常见案例，通过必答题，选答题、抢答题三个环节的紧张角逐，最后产生一、二、三等奖各三名选手，并由板块领导向获奖选手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在答题过程中，总工办对问题进行详细解答和分析，所有参加人员一起重新学习了安全生产各项必备知识，寓教于乐，真正做到了“以赛促学强意识，以学促行抓安全”。



———监理分公司总工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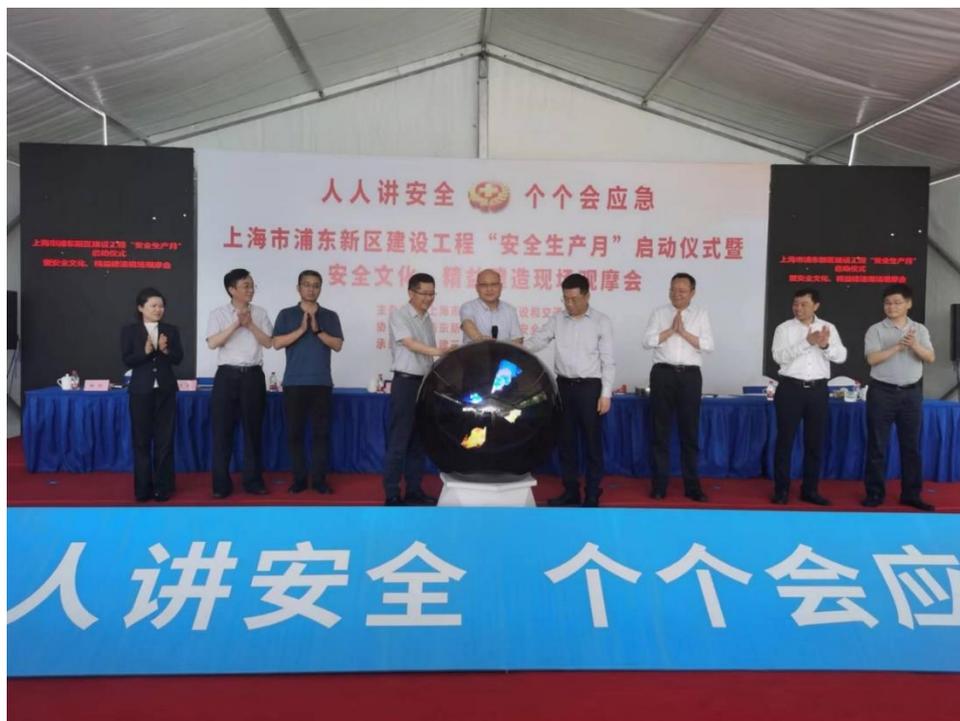
我司受邀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暨安全文化、精益建造现场观摩会

2023年6月2日下午14点，我司监理板块负责人朱树波、监理板块副总经理杨晓明及监理板块工程管理部副经理吴毅然一行三人受邀参加了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暨中建三局上海君实生物科技总部及研发基地项目安全生产工作观摩会。

此次观摩会的主办方是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参会的主要领导同志有浦东新区副区长毕桂平；浦东新区建交委党组书记、主任李树逊；上海市住建委质安处处长李宜宏等。

本次新区安全月启动会较往年相比规格最高，这也体现了新区政府及主管部门领导对新区建筑工程生产安全工作的重视程度。会上毕桂平副区长结合本次安全生产月“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主题对建筑工程事故预防及应急处置相关事宜进行了部署，要求新区在建项目的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要加强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把安全生产工作落到实处。

公司监理板块于6月3日召开全体总监会议，对上述会议精神及安全生产月相关管理要求进行宣贯、部署。



-----监理分公司办公室

我司嘉定未来城项目荣获上海万科 “安全月”知识竞赛团队三等奖

2023年6月是第22个全国“安全生产月”，为进一步提升干部职工安全意识，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有效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6月6日，我司监理板块以全国“安全生产月”为契机，认真贯彻今年安全生产月主题“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积极组织嘉定未来城项目监理组参加了2023年度上海万科安全月启动会、安全知识竞赛等一系列安全月活动。

此次知识竞赛活动由我司参与建设的未来城项目组，中建华东、中建三公司以及上海建通工程有限公司未来城项目等五支代表队参赛，其他各分包单位派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参加观摩。竞赛活动分为室外和室内两部分，室外进行灭火器及消火栓应急使用演练，室内部分为安全知识竞赛，分为必答题、抢答题、风险题、加赛题四种形式。经过激烈角逐，本次竞赛对获奖的团体和个人进行了表彰颁奖，我司未来城项目监理组荣获团队三等奖，监理人员张杰和张加留荣获个人三等奖。



----嘉定未来城项目监理组

张江镇雨污混接改造项目党建联建签约仪式圆满举行

2023年4月12日，由张江镇雨污混接改造项目参建各方联合举行的党建联建签约仪式在张江中科路项目部举行。本次签约仪式旨在加强各参建单位之间的党建工作，提升项目管理水平，确保工程项目的顺利实施。

出席签约仪式的嘉宾包括张江镇城建中心党支部书记、主任曹俊，浦东新区水务质监站党支部书记赵鹏，部分街道居委会书记以及来自参建各方的党建工作负责人等。我司第四党支部书记杨晓明，第四党支部委员孙纲、李阳出席。在签约仪式上，各方代表共同签订了《张江镇雨污混接改造项目党建联建协议》。

据悉，本次党建联建将从加强组织建设、提高思想政治素质、深化党风廉政建设、强化基层党组织作用等方面入手，推动党建工作与工程项目深度融合。各参建单位将定期开展党建联建活动，共同探讨党建与项目管理相结合的经验 and 做法，提升工程项目的管理效能。

本次党建联建签约仪式的成功举行，标志着张江镇雨污混接改造工程项目党建工作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各参建单位表示，将严格按照《张江镇雨污混接改造项目党建联建协议》的要求，加强党建工作，保障项目安全、质量与进度，实现工程项目的高效、高质完成。



——张江镇雨污混接改造项目监理组

行业新闻

本市开展建筑工地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深刻吸取重大事故教训，根据市委、市政府的部署要求，举一反三，切实加强本市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管理，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现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建筑工地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严格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要求，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确保全市建筑施工领域安全形势稳定可控。

工作目标

通过专项行动，进一步落实各参建单位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各级行业管理部门监管责任，提高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工作能力，切实消除工地现场安全隐患，牢牢守住安全底线，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全力遏制较大事故，有效防范一般事故。

排查整治范围

全市范围内的房屋建筑和市政非交通类工地。交通、水务、绿化、房管工地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由各市级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参照本行动方案组织开展。小型工程由各属地街镇参照本行动方案组织开展。

排查整治重点

（一）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情况。主要包括专项施工方案的编制、审核、论证，施工现场交底、检查、整改、验收及各参建单位相关人员履职等事项。

（二）工地现场燃气安全情况。主要包括现场燃气及相关器具来源是否正规，瓶装燃气的钢瓶角阀、调压阀、软管、灶具是否完好无泄

露，燃气使用场地的设置是否符合要求，燃气使用人员的教育交底情况，工地现场及周边燃气管道排摸及防护落实情况等。

（三）建筑工地高处坠落事故预防和建筑外墙高坠隐患排查。主要包括建立预防高坠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各参建单位履行预防高坠安全管理职责各项措施落实。建筑外墙高坠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开展情况。

（四）建筑起重机械关键节点的安全管控情况。主要包括建筑起重机械运行调试、维保（安全保护装置）记录情况，安拆、使用过程中和极端天气等关键节点安全管理职责的落实情况。

（五）作业人员安全培训教育和健康管理情况。主要包括对人员安全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情况、高温季节防暑降温措施落实情况、超龄用工情况、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劳动保护用品配备和发放情况等。

（六）建筑市场和建设工程实名制管理情况。主要包括违法发包、转包、违法分包、挂靠、出借资质和未领施工许可证先行开工等违法违规行，以及违反建设工程实名制用工管理等行为。

（七）工地现场消防安全管理。主要包括重点部位消防检查巡查，动火作业审批和监护制度落实，氧气瓶、乙炔瓶、油漆等危化品使用管理、易燃易爆物管理等情况。

（八）其他安全防范重点工作。主要包括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防汛防台、有限空间作业等情况。

时间安排

（一）自查自纠阶段（即日起至7月7日）。各项目建设单位组织现场各参建单位对照检查重点开展自查自纠，立查立改，及时消除安全生产隐患。施工总承包企业层面同步开展企业领导带班在沪工地全覆盖检查。各工程项目部将项目自查表和企业自查表于7月8日前报送至各工程受监监督机构。

（二）部门检查阶段（7月8日—7月24日）。各区建设主管部门和工程监督机构对辖区建筑工地开展专项检查，其中对存在近三年发生过安全事故的、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的、尚处于结构施工阶段的、在工地现场设有食堂的以上任一情形的工地要实现全覆

盖检查。发现存在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的，责令企业限期整改，并建立督办台账。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要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三）市级督查阶段（7月25日—7月31日）。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将成立10个督查组对全市范围建筑工地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今年以来各工地抢工期、赶进度现象突出，极易引发生产安全事故，安全形势十分严峻。各单位要提高站位，积极开展专项行动。各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要对本市范围内建筑工地立即部署开展安全隐患自查自纠。各区建设管理部门要结合本区实际，细化制定部门检查工作方案，对提前完成自查工作的项目迅速开展部门检查，要对企业自查的结果加强核查比对，发现与实际情形不符的要严肃处理，确保本次专项行动不走过场，取得实效。

（二）落实责任，边查边改。各单位要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行业管理责任，坚决把事故苗头消灭在萌芽状态。对发现的隐患要立即组织整改，对暂时不能整改的隐患和问题，要制定落实防范措施，指定专人盯守，限期整改、跟踪落实，确保所有隐患实现闭环销项。各区建设管理部门要监督、指导属地街镇切实做好小型工程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坚决防范“小施工”导致大事故。

（三）严格执法，严肃问责。各级建设管理部门要对企业和人员存在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肃查处。对本次专项行动开展不力的施工企业，第一时间约谈企业法定代表人，并根据情节轻重，采取停工、通报批评、扣减诚信分、暂停在沪承接业务资格等行政措施。对行动开展不力的建设单位，第一时间约谈企业法定代表人，并根据情节轻重，采取通报批评、全市范围暂停发放施工许可、暂停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或者备案等行政措施。各单位要注重提升工作质量，检查人员要对检查结果负责，要加强对专项行动开展期间发生事故的工地安全检查工作的倒查，对安全检查走过场、责任落实不到位、隐患查改不彻底的企业管理人员和行业管理人员，要一查到底，严肃问责。

来源：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第二十届中国住博会展示新型建筑： “像造汽车一样造房子”！

6月19日至21日，第二十届中国国际住宅产业暨建筑工业化产品与设备博览会在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北京）举办。本届住博会主题为“科技赋能好房建设 创新筑就安居生活”。“模块建筑专题展区”中，“像造汽车一样造房子”的模块化建筑产品成果获现场众多参观者称赞。

近年来，我国大力推动以模块化建筑为代表的新型建筑工业化，让建造从工地走进工厂、从建造向制造转型，推动“中国建造”优化升级。模块化建筑是采用工厂制造的集成模块，在施工现场组合而成的建筑，是装配式建筑体系中集成度最高的一种建筑形式，在全生命周期中展现出高效率、高质量、节材省工、绿色低碳的巨大优势。

据参展单位“中建科工”有关负责人介绍，他们致力于研发设计制造模块化产品，“让建筑产品更绿色，让城市生活更美好”。他们以创新思维筑牢模块化业务，在工厂将建筑结构、装修、机电等系统集成到一个模块“盒子”中，通过专业集成、工厂预制、现场拼装，实现“像造汽车一样造房子”，工期比传统建造工期缩短50%-70%，建筑垃圾减少80%以上。



国内最先进的钢结构模块化智能生产线

作为模块化建筑领域的标杆企业，中建科工拥有“标准化、轻量化、便捷化”的模块化产品技术体系和国内最先进的钢结构模块化智能生产线，最大可生产长16米、宽4.2米、高4.2米的产品，涵盖了市面上95%的箱体类型，广泛应用于酒店、学校、住宅、办公、医疗建筑、数据中心、储能中心、海工设施等场景。



国内规模最大的永久模块化酒店——深圳湾区会展国际酒店

凭借先进的技术、高质量的产品和高效的建造方式，中建科工在模块化建筑施工领域交付了系列标杆工程：124 天建成 32 万平方米、1288 个模块箱体的深圳湾区会展国际酒店，是国内规模最大的永久模块化酒店；78 天建成 1.6 万平方米、297 个箱体的海南江东新区 1.5 级企业港项目；建设了厦门市思明区义务教育学校（莲龙校区），是厦门市首个模块化建筑；在新型设施领域，快速建造了陕西电信和海南移动数据中心；目前正在建设的光明区荣胜小学是深圳市首个永久性模块化小学。

据了解，本届住博会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住宅产业化促进中心）、中国房地产业协会、中国建筑文化中心共同举办。本次展会展示面积约 3.5 万平方米，参展企业约 260 家，重点展示国内外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最新技术和产品，推进科技创新成果应用，引领住宅等建筑产品质量和性能不断提升。

来源：建筑新闻网

下接第 13 页

盖检查抽查、检查落实、区域内项目治理行动统计分析、长效机制建立等方面的内容。

来源：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官网

上海市住宅修缮和拆房工程安全生产治理行动 巩固提升工作方案

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深入推进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理行动的通知》（安委办〔2022〕6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理行动巩固提升工作的通知》（建办质函〔2023〕81号）有关文件要求，现就本市住宅修缮和拆房工程做好安全生产治理行动巩固提升工作提出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考察上海时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树牢安全发展理念，深化“隐患就是事故”的思想意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强化隐患排查治理，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爲，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坚决遏制本市住宅修缮和拆房工程重特事故，有效控制事故数量，稳控安全生产形势。

二、重点任务

（一）精准消除事故隐患，推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

研判事故预防工作重点。结合安全生产形势，分析事故类型和隐患问题分布，明确重点企业、项目、人员、施工环节和作业时段，以“逐企业、逐项目、逐设备”标准，对正在施工的住宅修缮和拆房工程开展两轮全覆盖精准排查，并结合“安全生产月”组织至少一次全市全覆盖安全生产专题培训。

落实“隐患就是事故”理念。建立本市住宅修缮和拆房工程重大事故隐患、非亡人事故和重大险情台账，按调查程序查明原因，依法依规处理责任企业和人员。对重大事故隐患拒不整改、适用刑法修正案（十一）危险作业罪的，要向有关部门移交线索，推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双向衔接、法律责任落实到位。

（二）健全安全责任体系，夯实安全生产工作基础

健全工程质量安全手册体系。结合本市特点，完成本市住宅修缮和拆房工程质量安全手册的更新，细化落实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督促工程参建

企业结合主营业务、组织架构、工艺工法和项目所在区域特点，各企业对企业级工程质量安全手册进行动态更新。

压紧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各参建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进建设单位安全生产首要责任落实。压实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加大激励和惩戒力度，督促企业主要负责人熟练掌握住宅修缮和拆房工程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每季度至少带队开展一次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情况全面检查，在巩固提升阶段至少带队组织一次工程项目分包情况全面排查和一次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制定企业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清单。

狠抓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督促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企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等各类人员严格落实施工现场领导带班和考勤制度，按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执行“安全日志”制度。各区修缮和拆房管理部门要每月统计分析所管工程项目人员到岗履职情况，对长期脱离岗位、安全管理履职不力的，要督促相关企业依据合同约定及时调整，涉嫌违法的要依法处罚。全年项目经理和总监到岗率低于全市平均到岗率的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竣工确认等级不得评定为“优良”。对发生事故或重大事故隐患未及时整改的，要倒查项目关键岗位人员3个月考勤信息。

（三）全面提升监管效能，推动施工安全监管数字化转型

构建新型数字化监管机制。加强安全生产治理行动数字化管理，依托住宅修缮和拆房项目安全管理信息系统推进安全生产治理行动各项工作落地见效。加强与上海市住建委工地安全管理平台数据对接，动态更新项目信息、工地实名制管理情况。依托信息系统强化危大工程项目管理、属地日常监督等内容，使用安全管理系统小程序开展工地安全生产检查。

（四）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进一步规范建设程序

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对未经批准擅自开工、围标串标、肢解发包、转包、违法分包、无图施工、任意压缩合理工期等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依规给予处罚。充分利用信用管理手段，强化现场同市场的联动，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单位和个人惩处力度。

完善事故报送调查处罚闭环机制。建立施工安全信息员制度，压实事故报送责任，各区房屋管理部门确保接到事故报告后2小时内上报市房屋管理部门，对瞒报、谎报、迟报、漏报事故的企业和人员一律顶格处理。针对长期没有完成事故调查或未完成处罚的，要实施挂牌督办或申请提级调查。

坚持分类施策与惩教结合。密切关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运用警示函、约谈提醒、批评教育、现场通报会、提高检查频次等差异化监管手段，防止隐患演变为事故。对无视主管部门提醒教育，隐患治理不彻底、险情处置不及时甚至发生事故的企业和人员，要依法查处并视情节实行业禁入。

三、工作安排

（一）企业自查。严格落实参建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各住宅修缮和拆房工程项目部应以“逐企业、逐项目、逐设备”标准，分别于5月30日、9月30日前对工程在建项目进行两次全面排查，对发现的隐患问题及时闭环整改，由建设单位将自查报告及隐患排查治理记录报送至区房屋管理部门。各企业负责人要加强带班检查，每月至少一次，现场检查时应进行人脸识别打卡，将治理行动检查填报信息作为重点检查内容。

（二）区级抽查。各区住宅修缮和拆房管理部门要结合日常监督检查、专项整治等检查方式，结合区域项目特点、各工程项目开工竣工、危大工程施工、重点时点保障等合理安排抽查计划，每季度（分别于6月底、9月底、11月底前）抽取至少30%工程项目，11月底前做到项目全覆盖抽查，对辖区内各工程治理行动填报信息情况进行抽查，核实项目部填报的自查信息，对涉及危大工程、重大隐患等方面的内容进行全面检查，对其他内容结合现场实际进行重点抽查。

（三）市级督查。市房屋管理局将适时开展督查。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化对治理行动重要性的认识，精心安排，认真部署，切实担负起辖区内住宅修缮和拆房工程安全生产属地监管责任，做到政策措施到位、人员配置到位、工作落实到位，将本次治理行动与安全生产标准化以及其它工作相结合，确保治理行动巩固提升取得实效。

（二）强化督促指导。市、区房屋管理部门要加强动态检查和过程检查，强化责任考核，确保责任落实到位、任务完成到位。要切实加强对治理行动巩固提升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研究、协调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

（三）加强信息报送。各区房屋管理部门要每月报送专项治理行动信息至市房屋管理局。2023年12月31日前，各区报送安全生产治理行动巩固提升工作总结至市房屋管理局，包括但不限于治理行动巩固提升动员部署、两轮全覆

政策法规

上海市在沪住宅修缮企业信用评价实施细则

为进一步规范本市住宅修缮行业市场秩序，完善本市住宅修缮企业信用评价体系，加强对住宅修缮市场的事中事后监管，营造诚信守法的市场环境，依据《上海市社会信用条例》《上海市建筑市场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突出信用评价对住宅修缮工程质量、安全提升的导向性作用，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适用范围

本市工商注册和外省市进沪的，从事住宅修缮工程的建筑业企业（以下简称“在沪住宅修缮企业”，建筑业企业仅指施工企业）的信用评价管理。

二、信用评价信息

在沪住宅修缮企业信用信息以信用评价时已录入或已修复的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和上海市住宅修缮工程后评估管理系统的信息为依据。信用信息包括：

（一）在本市建筑活动以及住宅修缮活动中产生的信用信息

1、住宅修缮工程施工合同信息报送信息及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项目的综合验收信息；

2、“上海市在沪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标准”中获得的“工程业绩”信息；

3、拖欠农民工薪酬（以下简称欠薪）行为信息；

4、住宅修缮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评价信息；

5、建设和住宅修缮相关行政处罚（失信行为记录）信息。

（二）其他行政处罚信息

在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中的市场监管、税务、司法、安监、规划资源、水务、城管、市容等其他相关行政处罚信息。

（三）修缮工程后评估考评结果信息

在上海市住宅修缮工程后评估管理系统中产生的住宅修缮工程群众后评估考评结果信息。

（四）市级奖项评选结果信息

1、住宅修缮工程市级文明工地评选信息；

2、“上海市房屋修缮技能比武大赛”获奖信息。

三、评价方式

在沪住宅修缮企业信用评价采用计算机自动评价方式。计算机评价系统根据企业评价信用信息，每日计算出企业信用分值。

四、评价频率和信息使用时效

评价计算频率为每天一次。计算机每天零点，以前一天（当天-1）为基准日，起算企业信用评分。

信用信息被录入信用信息库之后方能生效。信用信息的使用时效以基准日起算，分别为：

（一）工程业绩信息自基准日起有效期二年，业绩信息以住宅修缮工程施工合同信息报送完成日期及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项目的综合验收日期为准。

（二）后评估考评结果信息自基准日起有效期二年，以有效业绩生成日期为准。

（三）安全生产标准化评价信息自基准日起有效期一年，按最近一年的各项目总体评价信息计算。

（四）建设、住宅修缮和其他相关管理部门记录的行政处罚（失信行为记录）信息自基准日起有效期二年，以行政决定作出日期为准。

（五）欠薪行为信息自基准日起有效期一年，以市、区建设管理部门认定的记录日期为准。

（六）文明工地评选信息自基准日起有效期一年，以评选信息录入日期为准。

（七）“上海市房屋修缮技能比武大赛”获奖信息自基准日起有效期一年，以获奖信息录入日期为准。

五、企业录入及应用

在沪住宅修缮企业信用评价结果在市房屋管理局网站上公开。在沪住宅修缮企业可登录市房屋管理局网站，在“公众参与—便民查询—在沪住宅修缮企业信用评价”栏目中完成企业信用评价初始录入。

在沪住宅修缮企业信用评价结果将作为本市住宅修缮行业监管的主要依据，应用于招投标等相关场景。

六、评价分值组成

企业信用评价分值采取百分制，总分为 100 分，按加减累积分制计算（详见附件）。其中基础分为 55 分；加分项总计为 45 分；扣分项分数从基础分中扣除，扣完为止。

(一) 工程业绩设置 25 分，其中：

1、每个企业底分为 0 分；

2、评价信息周期内：

(1) 单个住宅修缮工程施工合同信息报送金额：

100 万元（含）以下的，加 0.05 分；

100~1000 万元（含）的，加 0.3 分；

1000~2000 万元（含）的，加 0.6 分；

2000~5000 万元（含）的，加 0.9 分；

5000~10000 万元（含）的，加 1.2 分；

10000 万元以上的，加 1.5 分。

(2) “上海市在沪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标准”中获得的“工程业绩”评价分值，按 50%计算。

(3) 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项目的综合验收，每完成 1 台电梯，加 0.05 分。

(二) 后评估考评结果设置 10 分，其中：

1、每个企业底分为 0 分；

2、评价信息周期内，单个工程计分公式为：

施工总包合同信息报送金额（万元） \div 1000 \times 后评估系数

3、后评估系数：

90 分（含）以上的，系数为 1；

80（含）~90 分的，系数为 0.9；

60（含）~80 分的，系数为 0.8；

60 分以下的，系数为 0。

4、单个住宅修缮工程项目，最多计 3 分。

(三) 安全生产标准化评价设置 5 分，以基准日起前一年各项目竣工评价平均分范围进行计分，其中：

1、单个项目得分：

评价为“不合格”的，该项目得 0 分；

评价为“合格”的，该项目得 2 分；

评价为“优良”的，该项目得 5 分。

2、计分方式：

平均分值为 0~1 分（含）的，总体评价为不合格，计 0 分；

平均分值为 1~3 分（含）的，总体评价为合格，计 3 分；

平均分值为 3~5 分（含）的，总体评价为优良，计 5 分；

（平均分值为各项目得分之和除以项目个数）

3、基准日起前一年无竣工项目的，计 2 分；

4、项目竣工评价为“不合格”的，每个项目减 1 分（从基础分扣分）。

（四）市级奖项评选设置 5 分，其中：

1、基准日前一个年度获得过市级文明工地的，每获得一个计 2 分；

2、基准日前一个年度获得过“上海市房屋修缮技能比武大赛”奖项的，每获得一个奖项计 1 分。

（五）不良信用信息设置扣分（从基础分扣分），其中：

1、企业受到建设相关行政处罚（失信行为记录），未达到听证范围的每次减 1 分，达到听证范围的每次减 2 分；

2、住宅修缮活动中，有涉及项目管理不到位并经证实的，由住宅修缮管理部门约谈，每次约谈减 0.5 分；

3、按照规定在行政审批等事项中作出承诺而未履行承诺，并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每次减 1 分；

4、从业单位或从业人员受到市住宅修缮管理部门书面通报批评的违法或违规行为每次减 1 分；

5、超过行政处罚追溯期的违法行为每次减 1 分；

6、报送的合同信息存在未按实填写并获取信用计分的，被投诉举报或检查发现后查实的，对实施报送及确认的住宅修缮企业信用评价均予以扣分，每次减 2 分；

7、项目负责人不到岗履责，并由住宅修缮管理部门出具书面处理意见的，每次减 2 分；

8、发生欠薪行为且不配合完成清欠的，每次减 1 分；发生欠薪行为且造成一定社会影响的，每次减 2 分；发生欠薪行为且造成严重社会影响并列入市建设或住宅修缮管理部门通报名单的，每次减 5 分；

9、发生一般安全质量事故或造成较大负面社会影响的，企业信用评价分中已中标项目的后评估考评结果、安全生产标准化评价作归零处理；发生较大及

以上安全质量事故的，企业信用评价总分作归零处理（处理结果有效期为二年）。

七、异议处理及信用修复

在沪住宅修缮企业对记录的信用信息或评价结果有异议的，可书面向上海市住宅修缮工程质量事务中心提出，上海市住宅修缮工程质量事务中心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核实并书面回复。

在信用评价信息使用时效期内，完成信用修复的行政处罚和经认定的不良信用信息，并不改变相关信息的信用评价结果，仍按照本细则实施信用评价计分。

八、实施时间

本细则自2023年6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7年12月31日。《关于印发〈上海市在沪住宅修缮企业信用评价实施细则〉的通知》（沪房规范〔2020〕3号）同时废止。

来源：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下接第22页

《建设工程生产安全事故管理规定》等，作出相应的暂扣和撤销“三类人员”证书的处理。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五条（有效日期） 本办法自2023年7月15日起执行，有效期至2028年6月30日。

此前规定与本办法不一致的，按本办法执行。

第二十六条（其他事项）

“三类人员”初证和继续教育报名、培训、考试的具体办法由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人才开发评价中心另行制定。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的要求，已持有外省市“三类人员”证书的，本市不再重复发证（法人A类证书除外）。

来源：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上海市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发证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目的依据）

为进一步加强施工安全监督管理，提高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管理能力，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结合本市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适用范围）

本办法适用于在沪从业的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A类）、项目负责人（B类）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类）（以下简称：“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知识的培训、考核、发证、继续教育、变更及其监督管理工作。其中，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分为机械（C1）、土建（C2）、综合（C3）三类。

第三条 职责分工）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负责“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发证综合管理工作。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人才开发评价中心负责 — 3 — “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初证和继续教育的报名、培训、考试等日常管理工作。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行政服务中心负责“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以下简称：“三类人员”证书）的发证、变更、查询、处置等日常管理工作。

第四条（从业规定）

本市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经安全生产知识初证考试合格，方可持证上岗从业。同时，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培训考试。

外省市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持企业所在省市颁发的有效证书，证书信息在“全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台”显示为有效，方可在沪上岗从业。

跨省变更受聘企业“三类人员”持原省市颁发的证书，证书信息在“全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台”可查且状态为“办理转出”，方可办理进沪换证，并在沪上岗从业。

第五条（管理方式） 本市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证书实行电子证书管理。

第二章 初证

第六条（A类证书报考条件）

申请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A类）安全生产知识初证考试，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具有相应的文化程度、专业技术职称（法定代表人除外）。

（二）与所在企业确立劳动关系。（三）经所在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

第七条（B类证书报考条件）

申请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B类）安全生产知识初证考试，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取得相应注册执业资格。

（二）与所在企业确立劳动关系。

（三）经所在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

第八条（C类证书报考条件）

申请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类）安全生产知识初证考试，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年龄已满18周岁未满60周岁，身体健康。

（二）具有中专（含高中、中技、职高）及以上文化程度或初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且从事施工管理工作两年以上。

（三）与所在企业确立劳动关系。

（四）经所在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

第九条（考试报名）

本市建筑施工企业符合初证报名条件的“三类人员”，参加安全生产知识初证考试，由所在企业办理报名手续。

第三章 继续教育

第十条（报考条件）

本市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申请安全生产知识继续教育考试，除应满足初证报考条件外，还应参加本市“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知识继续教育培训。

第十一条（考试报名）

安全生产继续教育培训考试报名,由学员参加继续教育受委托备案的培训机构办理报名手续。

第四章 考试

第十二条 (考试方式)

本市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初证和继续教育考试统一实行计算机闭卷考试。初证考试采用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年度考试安排会在每年年初公布。本市“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知识继续教育考试采用线下方式进行。

第十三条 (考试内容)

本市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初证与继续教育考试内容主要包括: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管理、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管理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人才开发评价中心依据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定期完善更新考试内容。

第十四条 (考试安排)

本市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初证原则上每月安排一次全市统考,具体考试时间提前公示。继续教育考试根据考生安全生产知识继续教育培训完成情况,动态开展。

初证或继续教育考试不合格,再次报名参加同一科目考试,间隔时间不得少于3个月。

第十五条 (考试成绩)

考试成绩自成绩发布之日起,3年内有效。

第五章 证书管理

第十六条 (电子证书格式和标准)

“三类人员”电子证书采用数字签章(签名)OFD格式文件为载体,并附有二维码。新版电子证书按照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标准制发(证书样式详见附件)。新版电子证书正式启用后,旧版电子证书同时废止。

第十七条 (电子证书取得)

本市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经初证或继续教育考试合格,其所在企业可通过信息管理系统,填报“三类人员”电子证书相关信息,并下载打印“三

类人员”电子证书。

第十八条（办理变更）

本市从业的“三类人员”隶属企业发生变更，由新聘用企业使用上海市“法人一证通”数字证书，登录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门户网站，进入“三类人员考核管理”事项办理变更手续，重新下载打印“三类人员”电子证书。

第十九条（变更时限规定）

本市从业的“三类人员”与企业隶属关系明确后 6 个月内不得再次变更隶属关系。

第二十条（证书查询）

通过以下任一方式查询核验电子证照实时信息：

（一）访问“全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台公共服务门户”（<https://zlaq.mohurd.gov.cn/>）查询验证；

（二）使用“全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台”微信小程序扫描电子证照二维码；

（三）访问“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门户（<https://zjw.sh.gov.cn/>）通知公告专栏查询验证；

（四）使用“上海建筑业”微信公众号扫描电子证照二维码。

第六章 违规处理

第二十一条（缺考处理）

初证或继续教育考试缺考，6 个月内不得报考同一科目考试。

第二十二条（违纪处理）

违反初证考试考场纪律，3 年内不得再次报考初证考试。违反继续教育考试考场纪律，3 年内不得再次报考继续教育考试。

第二十三条（失信处理）

证书申领过程中出具虚假证明材料和书面承诺的企业和个人，撤销失信人员由本市颁发的“三类人员”证书，1 年内不得再次申请“三类人员”考核。同时，扣除失信企业诚信分值 2 分，认定企业以失信人员投标的中标项目无效。

第二十四条（违规处理）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未按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管理部门依据《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管理规定》《上海市建

交流平台

浅谈钢结构施工安全及过程控制

监理一部 张新有

【摘要】 随着我国城镇化逐步推进，愈来愈多建筑物采用钢结构来取代传统的混凝土施工工艺。钢结构工程与传统混凝土施工工艺相比具有重量轻，抗震能力强，建设速度快，组装方便等优点，广泛运用在城市建设等诸多领域。本文结合已完成钢结构工程经验总结，分析钢结构施工过程中存在的安全风险，做好事前和事中控制，提出一些有效的安全管理措施，从而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

【关键词】 钢结构 吊装施工 安全管理

0 引言

高层建筑成为城市化发展的主流，通常选择钢结构工程，所有施工材料均是成型材料，高强度螺栓连结、焊接，安装便捷，施工效率更高。但钢结构在施工过程中，由于钢构件较多、吊装作业多、高空作业多、动火作业多等因素会加大事故发生的概率。加强高层建筑钢结构施工安全管理，主要是创造安全可靠的施工环境，保证施工活动顺利有序进行。由于钢结构施工危险性较大，因此从安全性的角度出发，必须要做好钢结构的安全管理工作显得尤为重要。

1 钢结构的优点

1.1 材料强度高，自身重量轻

钢材强度较高，弹性模量也高。与混凝土和木材相比，其密度与屈服强度的比值相对较低，因而在同样受力条件下钢结构的构件截面小，便于运输和安装，适于跨度大，高度高，承载重的结构。

1.2 钢材韧性，塑性好，材质均匀，结构可靠性高

适于承受冲击和动力荷载，具有良好的抗震性能。钢材内部组织结构均匀，近于各向同性匀质体，所以钢结构可靠性高。

1.3 钢结构工业化程度高

钢结构构件便于在工厂制造、工地拼装。工厂机械化制造钢结构构件成品精度高、生产效率高、工地拼装速度快、工期短。钢结构是工业化程度最高的

一种结构。

1.4 低碳、节能、绿色环保，可重复利用

钢结构施工减少沙、石、灰的用量，减轻了对不可再生资源的破坏。当建筑物服务期满需要拆除时，钢材可全部回收利用，大大减少灰色建筑垃圾，所以绿色环保，可重复利用。

1.5 经济性较高

钢结构建筑的形成非常简略，并且自重很轻，因此其全体造价是一般混凝土结构的三分之一，所以经济性较高。

1.6 面积大，空间利用率高

钢结构建筑能够提高室内有效面积，和混凝土结构、砖混结构房屋相比，其使用面积大约提高百分之六左右，利用率高。

2 钢结构施工前的安全管理

事前控制可以分析风险源，做好防范措施，从而避免安全隐患的发生。可以从人、机、料、法、环五个方面分析。这五方面内容整体包含钢结构工程安全管理前期准备工作。

2.1 人是安全管理的主体

可能对安全产生影响的人员包括技术人员、现场施工管理人员、安全监督管理人员及施工作业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各岗位人员按要求履职到位才能将风险降至最低。

2.1.1 编制各项施工安全专项方案，保证安全专项施工方案内容的合理性、合规性以及可行性，如钢结构施工为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经专家论证且审核审。专项施工方案批通过后，方案编制人需向现场施工负责人进行书面的方案交底，告知施工工艺及相关安全注意事项等内容。现场施工管理人员熟悉安全专项施工方案内容，指导现场施工作业。作业前向现场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核查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特种作业人员焊工、起重司机、司索工需考核合格，持特种作业证上岗。

2.1.3 监理部编写相应的安全专项监理实施细则，并对现场管理人员进行交底，现场按照专项方案、细则、规范对安全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在吊装过程中，监理进行巡视检查，检查作业环境，特种作业人员持证情况等。

2.1.2 人员的三级安全教育，提高施工人员的安全意识，规范人的行为，做到遵章守纪，防范安全施工的发生。

2.2 施工机械

起重设备进场时审查合格证、检测报告。塔吊进场组装调试、检测合格，验收通过后使用，并且每月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月度维护保养，确保机械设备完好。因本工地只有一台塔吊设备，各工种运输材料频繁，不能满足施工进度需要，现场组装一台 100 吨履带吊辅助进行钢柱、钢梁吊装工作，同样做好验收和日常维护保养工作。

2.3 材料管理

主要检查吊钩防脱钩装置是否完好有效，吊钩表面是否存在裂纹或坡口，吊钩开口度是否超过尺寸等。钢丝绳吊索的绳环或两端的绳套应采用编插接头，编插接头的长度不应小于钢丝绳直径的 20 倍，不得一捻距内断丝超过原钢丝、绳股扭曲，绳股凹陷。U 型绳卡应配套使用，绳卡扣不少于 3 个。防坠器应在有效期内。安全绳及立杆、夹具牢固性。配备符合要求的接火斗、高处焊接平台验收合格，五点式安全带，自制吊框钢筋直径、规格，间距检查合格使用等等。

2.4 施工方法

针对不同的施工作业采取不同的安全施工方法，如吊装作业检查吊装作业环境、十不吊原则。高处作业根据方案配备安全防护措施。吊装钢梁设置安全绳、吊装钢柱配备防坠器。临边防护、交叉作业等等不同的施工工艺，采取不同的施工方法和预案，确保安全施工有序可靠。

2.5 施工环境

吊装作业道路必须平整坚实，回填土、松软土层要进行处理。禁止起重机停置在斜坡上工作。严重沙尘、烟雾造成视线不清禁止吊装。雨雪天气、冰雪地面造成作业现场湿滑禁止吊装。雷电天气禁止吊装。严禁在雨雪、风速 6 级以上时进行吊装作业，大型设备吊装时风速不得超过 5 级。

3 钢结构施工过程中安全管控

钢结构在施工过程中存在的安全风险较多，特别是高处坠落、电焊火灾、人员触电、钢构倒塌等高危事故的发生。

3.1 钢柱吊装

钢柱在吊装前，在地面应在柱顶部配备防坠器、爬梯使用 40 mm×4 mm 扁钢做扶手，用 14 圆钢做梯凳，爬梯宽度应不小于 40 cm，爬梯防止高处坠落。人员攀登钢爬梯时，采用坠落自锁装置，解决钢爬梯无保护的问题。人员攀爬时，自锁装置始终随施工人员同行。必须将安全带挂在防坠器的挂钩上，避免发生坠落事故。

3.2 钢梁吊装

钢梁吊装前在地面使用带夹具的立杆设置 $\Phi 6$ mm 钢丝绳安全绳，为确保安全性外围钢梁设置 2 道安全绳，内部钢梁设置 1 道安全绳，以便于拴挂安全带。工人在钢梁上行走时，安全带必须悬挂在安全绳上。建议使用 80kg 的重物进行坠落试验，已验证立杆、钢丝绳承重能力。

3.3 操作平台

钢柱分段安装以及焊缝焊接时，为保证工人的安全操作，架设操作平台。平台数量根据现场施工进度确定，保证周转正常，不影响吊装工作。安装操作平台的设置给焊工营造了一个良好的工作环境，确保焊工的安全操作。该平台拆装方便、安全可靠，可重复利用。

3.4 动火作业

动火时按要求配备灭火器，设专人看火，下方使用接火斗，避免焊渣落入下放。不得用油手接触氧气瓶，要防止起重机或其他机械油落到氧气瓶上。氧气、乙炔瓶必须规范放置，气瓶上方设置隔离措施，防止交叉作业时引燃气瓶。建议焊制刚笼分装氧气或乙炔瓶放置压型钢板上，防止倾覆。

3.5 接火斗

为防止焊接切割产生的火花等造成灼烫事故和火灾事故，高空焊割、焊接必须设接火花斗，接火花斗内使用岩棉等阻燃材料接熔珠，防止熔珠再次飞溅出接火盘。

3.6 安全用电

按照《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 46—2005）实施临时用电管理。现场施工用电执行一机、一箱、一闸、一漏电保护的“三级配电两级保护的 TN—S 接零保护系统”电缆线走线采用架空绝缘措施，严禁拖地使用。电焊机专用开关箱，按要求从左到右依次装设隔离开关、漏电保护器、二次触电保护器；箱门、箱体与保护线端子板连接。

3.7 警示标志和警戒线

除在钢梁、钢柱上悬挂安全绳外，在临边防护没有及时跟上时应在楼层临边、洞口设置红白相间的警戒线，并在临边楼层处设置警示标志。在吊装作业区，设立警示标志和警戒线，并派人看护，防止人员进入吊装作业区。

3.8 高空物体打击

高处作业人员携带的工具应放在专用工具袋中，在高空传递物品时，应系好安全绳，不得随意抛掷工具。吊装时首先要检查构件上是否放有零星物件，零星细小物品用专用袋子进行传递。避免物体高空落物，发生物体打击伤害事故。

3.9 安全网

压型钢板从一端向周围铺设，以此减少临边、洞口产生。铺设之前要在钢板下挂安全网。如果钢结构施工作业超过包括两层，压型钢板未及时铺设，必须水平方向设置安全兜网。防物料坠落对下方人员造成物体打击伤害，以及人员坠落起到安全防护作用。

3.10 临边、洞口防护栏杆

楼层大于 1.5m 洞口周边搭设 1.2m 防护栏，于洞口挂阻燃安全网。要求设防护栏的洞口与电梯井口，隔两层要挂安全网。特别是压型钢板完全铺设后，应在楼层四周设置永久性的防护栏杆，以保证施工作业人员工作环境安全。

3.11 预防钢柱倾覆

通常每日施工钢柱校准后采用夹具固定，要求立柱之间通过钢梁联结形成网，加强整体稳定性，从而避免单根钢柱存在倾覆的风险。

3.12 挂篮

有时焊接作业或者紧固螺栓时采用挂篮施工，由于缺少固定的操作平台，因此需要借助吊篮悬空设施辅助作业，通过悬挂安全带在安全绳或钢梁上，主梁上翼板挂件上配备挂篮，并且挂篮采用圆钢，禁止使用带肋钢筋，为焊缝和螺栓紧固工序开展提供支持。

4 结束语

通过以上事前和事中分析与论述我们可以获知，钢结构工程施工是一个难度较大的施工工作，其涉及的范围较广，内容较多，而且影响因素也呈现出多样性特征。虽然钢结构施工环境复杂，但只要对重要的环节加强管理与监督，做到精细化管理，强化施工人员自身安全知识与技术水平，必然可以把事故发

生可能性降到最低。在钢结构工程施工过程中，做好安全管理工作一方面是要确保施工的效率与质量，另一方面就是要保障施工现场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对于施工企业来说，经济效益的发展离不开安全管理工作，而安全管理工作更是促进经济效益发展的重要保障。

参考文献

- [1] 刘海玲. 浅谈钢结构厂房施工危险因素及安全管理对策 [J]. 现代物业 (中旬刊), 2019, (4): 92.
- [2] 徐新苹. 钢结构厂房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探讨 [J]. 绿色环保建材, 2020, (9) 129-130.
- [3] 苏丽平. 钢结构施工安全防护要点分析. 施工技术, 2017 年 11 月, 20-21.

下接第 39 页

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并参加由业主组织的竣工验收，提交相关监理资料，竣工验收通过后协助业主备案，办理竣工备案手续。

5 结束语

市政雨污水改造项目施工监管管控是保证工程顺利进行、质量高效保证的关键环节。要注重项目管理、施工监理和质量控制等方面的要点，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的有效保障。

高大模板支撑系统常见问题分析及监管管控措施探讨

监理三部 谭社红

摘要：社会的发展使人们对建筑空间有了较高的要求，为满足大空间的使用功能以及观感和视觉上的要求，越来越多的大跨度、超层高、超限荷载的结构得以在各种建筑上运用。在满足使用功能和观感要求的同时，也在建筑施工阶段产生诸多安全隐患，甚至产生较大或重大的安全事故。本文通过对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安全问题进行分析，并从监理角度提出针对性的预防和处理措施，消除相关隐患，避免或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

关键词：高大模板支撑系统 监管管控措施

0 引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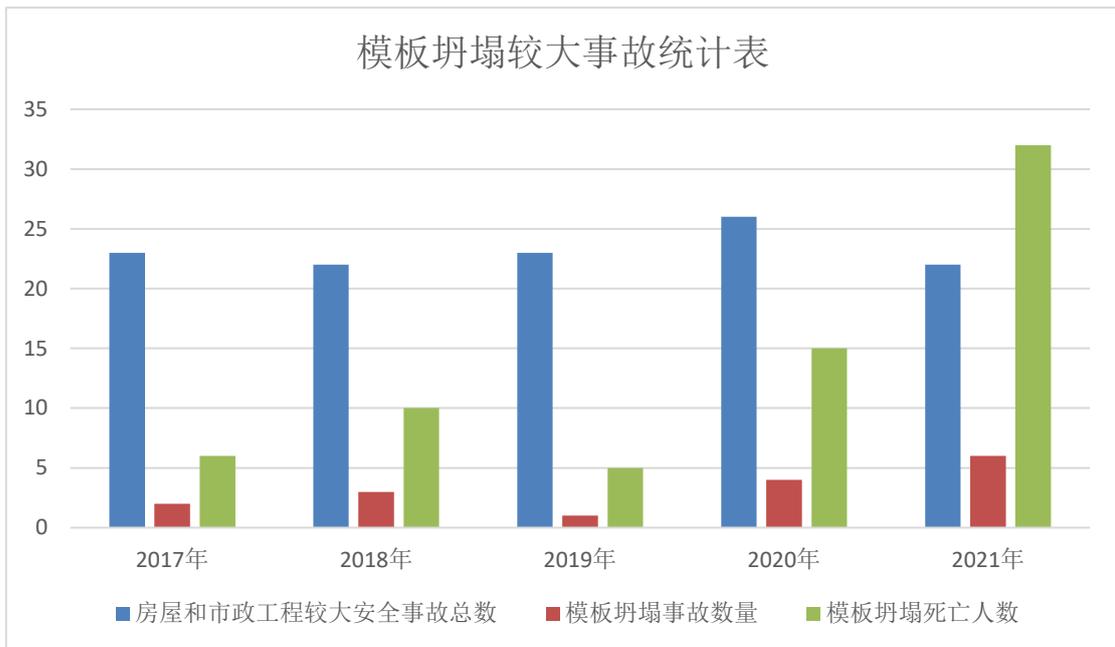
高大模板支撑系统作为一项安全保障措施，满足了人们对建筑结构大跨度、高空间的需求。但在施工过程中，由于影响因素较多，检验难度大，容易产生安全隐患和事故，且事故造成的损失和影响较大。本文结合相关规范要求以及个人经验对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施工过程中常见的安全问题进行分析和探讨，并提出针对性的预防和处理措施，助力规范高大模板支撑体系的施工管理，消除或减少相关安全隐患。

1 高大模板支撑系统的概念及范围

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是指建筑工程中搭设高度、跨度以及所承受荷载超出一定规模的模板支撑系统。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实施《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办质〔2018〕31号文列出了高大模板的范围如下：搭设高度8m及以上，或搭设跨度18m及以上，或施工总荷载（设计值）15kN/m²及以上，或集中线荷载（设计值）20kN/m及以上的混凝土模板支撑系统；承受单点集中荷载7kN及以上的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2 近年来模板坍塌事故统计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发布的历年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事故情况的统计分析，近五年，在较大安全事故中模板坍塌事故统计数据如下：



从上述统计数据进行分析，房屋市政工程模板坍塌事故每年均有发生；且事故导致的死亡人数成递增趋势。高大模板支撑系统风险因素多，安全管控难度大，产生事故的概率高于普通模板支撑系统。

3 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施工常见的问题分析

3.1 无方案施工

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施工前，应由施工单位项目技术人员编制专项施工方案，经施工单位安全、技术、质量等各职能部门以及单位技术负责人审批后送有资质的论证机构进行专家论证，并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项目监理机构在专家论证前后均应对专项方案进行审核。审核通过的专项施工方案是指导现场施工的重要文件。

在施工过程中，受图纸发放不及时以及施工进度等因素影响，有些项目专项方案未通过专家组论证，甚至未编制完成的情况下就进行高大模板支撑系统的施工；有些项目施工方对设计文件不够熟悉，在方案编制和论证时有遗漏，局部高大模板无针对性的施工依据，全凭经验施工，从而产生安全隐患和事故风险。

3.2 市场行为风险

目前，建筑工地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所用的材料多为钢管扣件式排架支撑系统或盘扣式排架支撑系统，所涉及到的搭设材料多为市场租赁，材料质量对支撑系统的安全稳定性有较大影响。如支撑系统搭设所用的钢管壁厚偏差较大、外观严重锈蚀、开裂、有孔洞、甚至弯曲变形；扣件有裂纹、螺丝允许扭矩不达标；排架支撑系统搭设多为“包工”模式，施工人员多劳多得，难免有“偷工”现象，

导致支撑系统立杆间距过大、扣件未扭紧等问题发生，影响支撑系统搭设质量。

3.3 管理行为风险

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搭设人员无证操作。无论是钢管扣件式模板支撑系统还是盘扣式排架支撑系统均属于支撑排架范畴。《建筑施工扣件式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规范》JGJ 130-2011 以及《建筑施工承插型盘扣式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标准》JGJ231-2021 均对支撑架搭设人员持证上岗做了要求，但实际施工当中搭设人员无证施工的情况普遍存在。根据《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的规定，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未取得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上岗作业属于重大事故隐患。

搭设前安全技术交底流于形式。危大工程施工前，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向施工现场管理人员进行方案交底，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应当向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并由双方和项目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共同签字确认^[1]。但，实际施工当中，相关人员并没有切实履行安全技术交底的责任，只在形式上做一份交底记录，没有真正的将施工过程中的施工工艺、施工要点、安全注意事项等向作业人员进行交底。

验收不仔细，问题整改不积极。相关规范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文件规定，高大模板支撑系统在搭设完成之后，下道工序施工之前，应由方案编制人员组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总监理工程师及专业监理工程师进行验收，验收时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或授权委派的专业技术人员应参加。验收合格的，经施工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及总监理工程师签字确认后，方可进入下一道工序。相关规范对验收的技术要求和标准也做出了相应的规定，如《建筑施工扣件式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规范》JGJ 130-2011 对钢管扣件支撑架的地基基础，立杆间距、水平杆步距、纵距，剪刀撑搭设以及扣件拧紧力矩做了规定。《建筑施工承插型盘扣式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标准》JGJ231-2021 中对搭设立杆、水平杆、斜杆以及可调托撑的搭设标准做了规定。但实际施工过程中，要求参加验收的主要人员未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人员对方案和规范不熟悉，对验收的主控项目内容和标准不清楚，发现不了存在的问题；未对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最上一排扣件螺栓扭矩进行全面检查；施工项目部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不积极组织整改，在复验时仍不符合要求。

3.4 未按方案和规范要求施工

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搭设不规范，与专项方案不符，是排架支撑系统产生安全

隐患甚至安全事故的直接原因。排架搭设过程中常见的隐患如下：立杆间距、水平杆步距过大；扫地杆及剪刀撑未按要求设置（如规范规定钢管扣件式排架支撑系统剪刀撑与立杆连接不少于4个扣件，实际很少能满足要求（图1））；钢管扣件式支撑架立杆违规采用搭接，对接接头位置在同一截面（图2）；立杆遇孔洞的处理方式与方案不一致；排架基础不平整、不牢固（尤其是土基础）；立杆顶部自由端过长、可调支托伸出钢管过长；扣件螺栓紧固力矩不满足要求，盘扣式插销未插紧；拉节点设置不足；混凝土浇筑顺序与方案不符；支撑排架拆除时，混凝土强度不明甚至是试块强度不足；拆除时，随意抛扔材料、安全防护不到位。



（图1）竖向剪刀撑与立杆未用扣件连接

（图2）立杆对接接头在同一截面

4 监理管控措施

作为建设工程五方责任主体之一，监理单位应参与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施工的全面管理，将管理重心放在事前和事中管理阶段。监理人员要勤学习、迈开腿、管住嘴。主要管控措施如下：

4.1 加强对施工单位安全质量管理体系的审查

项目开工前，项目监理机构应对施工单位的安全和质量管理体系进行审查。重点检查相关管理人员的配置是否满足合同要求，相关管理制度是否齐全，责任制是否建立，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施工过程中要做到凡事有人管，管理有结果，结果满足规范和专项施工方案要求。

4.2 严格技术文件管理

项目监理机构应熟悉图纸，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了解设计意图和专业特点。

高大模板支撑系统专项施工方案应经有资质的机构进行专家论证，论证前后项目监理机构均应对方案进行审查。监理工程师应重点对方案的程序性、针对性、符合性进行审查，审查内容可参考《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编

制指南》-建办质【2021】48号文对模板工程专项方案的要求。

项目监理机构总监理工程师和施工安全监督管理人员应参加施工项目技术负责人对其他管理人员的方案交底，熟悉支撑体系搭设参数；总监理工程师应组织专业监理工程师根据相关规范、监理大纲、高大模板专项施工方案编制有针对性和指导意义的专项监理实施细则，细则编制人对其他监理人员做好细则交底，了解监理管控内容、流程和重点。

4.3 严把材料验收关

材料是保证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搭设质量的基础，项目机构要指定专人负责对进场的钢管、扣件、可调支托进行检查验收。检查进场钢管的壁厚、直径，扣件的型号、外观质量，可调支托的直径、长度、托板厚度等参数，应满足专项方案要求；合格证、型式检验报告等质保资料应齐全有效；同时对钢管、扣件按规定做见证取样送检复试，复试合格方可使用。

4.4 加强过程巡视和检查

项目监理人员应加强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搭设的过程检查。在搭设之初应对支撑系统的立杆间距、水平杆步距进行检查，使之满足专项方案要求，避免在验收时出现立杆间距过大，给整改带来较大困难的情况。在巡查过程中，不定时抽查搭设人员持证上岗情况，最大限度避免无证操作带来的安全风险。

4.5 严格履行验收程序

高大模板支撑体系搭设前，施工单位项目部应进行搭设条件验收，条件验收的重点包括：材料准备情况；人员安全技术交底和持证上岗情况；专项施工方案编制、论证和交底情况；作业环境及安全防护情况以及应急原等。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应对条件验收情况进行审查，审查符合要求方可进行搭设施工。

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搭设完毕，在进行下道工序施工之前，应督促施工项目部按规定组织支撑系统的验收。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总监理工程师以及专业监理工程师等主要管理人员必须参与验收；验收时应重点对支撑系统立杆间距、水平杆步距、剪刀撑设置、可调支托的使用、立杆顶部自由端高度、拉节点的设置、扣件螺栓扭矩、插销紧固等参数进行检查；检查发现的问题，项目监理机构应书面通知施工项目部进行整改；整改完成后，按验收程序和标准进行复查，直至满足方案和规范要求。验收合格，项目技术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在验收记录上签字。

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拆除前，项目监理部应重点检查拆除部位混凝土强度是否

达到设计和规范要求。底模和支撑系统拆除前，施工项目部应将拆除部位的同条件混凝土试块强度报告和拆模申请单一并报项目监理机构审核，审核合格，由总监监理工程师签署拆模令方可进行拆除^[2]。

4.6 及时签发监理指令

项目监理机构在巡视检查和验收的过程中，发现支撑系统未按照批准的专项施工方案施工、施工工序不符合相关规范要求，验收程序不符合要求等问题，应立即采取措施，将现场问题以安全监理通知单的形式发施工项目部，要求限期整改。当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时，应立即发工程暂停令，并报告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拒不整改或不暂停施工，项目监理部应按规定履行报告程序。

4.7 恪守职业道德

监理工作当中，不仅要有专业的管理水平和积极的工作态度，还要守住职业道德底线，不与施工单位形成利益交换。面对诱惑，监理工程师要头脑清醒，恪守原则方能建立起加强风险管控的思想基础。

5 结语

高大模板支撑系统的施工属于超出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风险点多，发生事故后损失较大，社会影响面广。面对诸多影响因素，项目监理机构从管理体系、技术文件、材料、过程和验收管理等方面，坚持公平、公正、规范、科学的管理理念，依托合同、规范、设计图纸、专项方案等文件，对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施工实施严格、仔细的监理管控，可在较大程度上消除或减少事故发生的概率。

参考文献

[1]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住建部令第 37 号

[2] 陈善军. (2013). 浅谈超高超限模板支撑体系安全监理要点与措施. 建设监理, 000(010), 77-79.

浅谈老旧小区雨污水改造项目施工监理质量控制要点

城市更新部 叶鹏飞

摘要：市政雨污水改造项目旨在解决城市排水系统的问题，提高城市的排水能力和水环境质量。通过雨污水改造的实施，可以有效减少城市排水系统的堵塞和泛滥问题，为城市的可持续发展和居民的生活质量提供保障。

5 引言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居民区原有的雨污水管网已满足不了人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的需求。为改善居民生活条件，避免减少环境污染，减少改善成本，对老旧小区社区的雨污水系统进行改造是一项多赢选择。为保障居民社区雨污水改造项目的施工质量，施工监管管控是关键环节。本文将通过成功案例对老旧小区社区雨污水改造项目施工监管管控的要点进行详细介绍。

5 工程概况

该项目结合排水设施现状及地区排水专业规划，分别对辖区内 5 个雨污合流小区及 49 个雨污混接小区进行阳台立管改造。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敷设雨污水管道，同步实施雨污水出户井、检查井等附属设施，相应实施道路、绿化修复等工程。

2 工程专业特点

(1) 建筑单体改造：因地制宜改造建筑物阳台立管及雨污水出户管。

(2) 合流小区的雨污水改造：废除原出户管、化粪池和原合流管，重建小区雨污管道、排水检测井等排水设施，同步实施小区道路和绿化修复。

(3) 阳台雨污混接的分流小区雨污水改造：保留小区现状雨污水管，建筑阳台侧边新建一根雨水管或污水管，分别接入道路现状雨水管或污水管。

(4) 该项目为雨、污水管道、道路补修和绿化修复等综合性污水治理工程，涉及各专业各工序交叉作业，工程进度要求高，因此对专业施工管理及组织协调成为了本项目最大特点。

3 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控制

3.1 项目管理

市政雨污水改造项目管理是工程施工的核心，也是保证工程顺利推进的重要环节。

(1) 在施工单位正式进场施工前，要求施工单位将项目的内容、施工工期以

张贴告知单的形式告知相关小区居民，主动与各相关单位、居委会、物业公司联系并参加由建设单位召集的改造工程协调会。

(2) 在施工现场醒目位置挂放施工铭牌，其内容要写明工程名称、施工范围、作业时间、开竣工日期、五方责任主体人姓名、现场投诉监督电话、安全和综合协调人姓名电话。

(3) 制定项目计划，考虑项目的时间节点、施工进度、工程量等方面的要求，制定详细的施工计划，并落实到每个施工节点和工序上。

(4) 工程正式开工前，施工单位需办理工程开工报告和附件向监理报审，并且附件内容要齐全，如项目施工组织设计、本项目涉及的格栅池基坑围护施工专项施工方案、施工现场临时用电专项方案等；施工单位的资质证书复印件、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的证书、现场项目质量、安全管理网络体系；工人上岗（三级安全教育）、特种作业（电工、机械驾驶员）上岗操作证。

3.2 监理管控

监理管控是保证工程质量的关键点，主要包括监理人员的监督、检查和验收等方面。在监理管控方面，应注重以下几个方面：

(1) 在监理人员的选择上，雨污水改造项目的施工监理人员应该严格挑选，确保监理人员具备相关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并且能够独立进行监理工作。

(2) 在监理计划的制定上，制定详细的监理计划，明确监理人员的职责和任务，并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和优化。

(3) 在监理记录的完善方面，监理记录是监理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应该认真记录每个施工节点的情况，包括材料使用、施工进度、质量检查等方面的情况，并及时反馈给相关人员。

4 施工阶段监理控制要点

质量控制是保障工程品质的重要手段，其质量控制措施主要包括工程测量、材料质量、施工质量、工程验收等方面的控制。

4.1 工程测量控制

工程测量时，监理人员必须在熟悉设计文件和图纸的基础上，会同施工单位、勘察单位在现场交接导线桩、中线及曲线的控制桩和国家水准点的位置和高程，并指令施工单位对所有测量控制桩和水准点进行有效保护。

监理测量人员对建设单位提供的图纸上标注的坐标和水准点高程，应在现场交接资料时进行复核。施工单位提交的细部放样复测报验单及施工临时水准点的

测量资料进行抽检、复测。检测合格，及时给予书面认可，并签发监理复核单；发现误差超限，应及时通知施工单位重新报审，合格后方可使用。

对施工单位为了施工方便需要，加密的控制点、临时水准点进行检查和复测，必须考虑这些点的稳定性能否长久得到保护，以便随时检测，保证施工放样的细节不出差错。施工临时水准点之间的距离不宜超过 200m。

4.2 工程材料控制

控制材料进场是为了确保材料的质量和数量符合项目要求，避免因材料问题造成施工延误和质量问题。具体控制要点包括有制定材料进场计划，明确进场程序和要求；对材料供应商进行评估和筛选，确保供应商具备合法资质和良好信誉；对每批次材料进行检验和验收，不合格材料不能进场使用；建立材料进场记录和管理制度，对材料进场情况进行跟踪和监管。通过以上控制措施，可以有效保障市政雨污水改造项目的顺利进行和施工质量的保障。

4.3 分项工程施工质量控制要点

4.3.1 沟槽开挖施工质量控制

该项目对老旧小区进行市政雨、污水改造，原地下管线错综复杂，因此任何地下管线施工前必须摸清附近管线的分布情况（地下燃气管、地下直埋电缆线、水管、网络通讯管线），特别是新建污水管道工程与各小区主要市政道路上的污水管道连接，施工单位必须进行“五大管线交底”并做好记录，探明各种管线的分布情况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组织有关单位召开协调会。在施工时必须根据“物探”报告，开“样洞”，且现场安排专职安全人员监护。

沟槽开挖施工前，应认真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着重根据当地的地形、地貌及地质条件，根据沟槽开挖深度，采取合理支撑体系及降水措施，防止沟槽基底隆起、管漏。边坡滑移和塌方。

因改项目施工环境狭窄，周围地下管线密集，当沟槽开挖深度大于 3m 时宜采用钢板桩支护。钢板桩槽宽 0.6~0.8m，挖至原土层，并暴露地下管线，清楚障碍物；钢板桩入土深度需经计算确认并选择合理的排列形式；钢板桩的咬口要紧密、挺直，打入时要垂直。

4.3.2 管道基础施工质量控制

确认基础设计图纸的准确性，确保施工过程中的基础尺寸、位置和标高符合设计要求。该项目在管道基础为垫层基础，垫层采用厚 200mm 砾石砂或厚 150mm 碎石，碎石公称粒径为 5~40mm，上铺 50mm 厚中粗砂找平。在铺设前，监理人员

会同施工单位质检人员进行基坑验槽，检查是否超挖或有无扰动槽底地基，保证地基承载力符合要求，避免基础沉降。

4.3.3 管道排管施工质量控制

下管、安管前，监理人员应检查承包商下管的安全。技术措施，在安装过程中，监理人员随机复核管线中心位置、高程，使其质量控制在允许偏差范围内。注意排水，防止管材漂浮、位移和拔口现象。

用中线或边线法控制安装中心位置，按坡度控制管道高程。在垫层或平基上稳管时，应用混凝土预制块或者干净石子从两侧卡牢，防止移动，稳管后，检测管道中心线及管底内壁标高，确保铺设的管道顺直。管道坞膀采用中粗砂，填至管外顶平，管道在道路上，应填至管外顶以上 50cm。

管道接缝宽度应保持均匀，管道接口采用“o”橡胶圈，橡胶圈放在管道接口槽内，接口封料质量须符合设计要求，检查专用橡胶密封圈合格证及严密性能。压缩性能、物理学性能等资料；橡胶接口应符合橡胶耐酸、耐碱、耐油的要求。

4.3.4 管道安装施工质量控制

管节安装采用挖机吊放，下管要有专人负责指挥，切实注意安全。下管时始终保持管身平衡均匀溜放至沟槽内，严禁将管材由沟槽边翻滚入槽内。安装前应在做好的基座上弹出管道中心线，管道紧贴基础垫稳坐实。人工辅助对位，调整、固定。安装前，先须复核管道的长度和组合长度，确保安装后管道长度与设计吻合。同时检查管道有无破损现象，如发现后立即更换。安装好的管道内不得遗留泥土及杂物。管节接缝宽度应均匀。

污水管道接口采用承插式橡胶圈密封接口，承插式连接的承口应逆水流方向，插口应顺水流方向敷设。管道连接前，应先检查橡胶圈是否配套完好，确认橡胶圈安放位置（插口的第一个肋槽）及插口应插入承口的深度（至少三条肋槽）。

管道安装完成后，检查管道中心、高程、坡度与设计的偏差值；相邻节管的接口质量是否符合要求；管道稳固质量，严格控制管内标高，防止倒泛水。根据设计及验收要求，确定管道做闭水试验，经监理审核，闭水试验渗水量及相关操作符合规范要求，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4.3.5 附属构筑物施工质量控制

该项目使用的是成品检查井，要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要求，现场浇筑混凝土应达到设计规定。井室周围的回填，应与管道沟槽的回填同时进行，当不便同时进行时，应留台阶形接茬，井室周围回填压实时应沿井室中心对称进行，且不得

漏夯。回填材料压实后应与井壁紧贴，新建排水管道与其他管道交叉部位的回填应符合要求的压实度，并使回填料与被支承管道紧贴。

4.3.6 沟槽回填土施工质量控制

管道坞膀必须在各项试验合格后进行。在管道隐蔽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回填。回填应分层夯实，密实度要符合有关规范要求，并分段采用环刀试验法进行检查验收。

4.3.7 道路及绿化修复质量控制

对于项目的沥青道路的修复，需要根据路面宽度、厚度、改性沥青与混合料类型，混合料温度、气温、拌和、运输、摊铺能力等条件综合确定压路机的数量、质量、类型以及压路机的组合、编队。小区道路沥青路面修复要及时，否则会影响到小区居民停车及生活出行问题。

绿化修复方面，地被植物铺种品种纯正，无杂草及病虫害，草块厚薄均匀，大小要一致、铺植前喷灌土壤，湿透有效土层，点铺均匀，密铺草坪留有间隙。

4.4 工程验收

工程验收是保障工程品质的最后一道关口，应该按照相关标准和规定进行验收，并对不合格工程加以整改。工程验收应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 验收组成员的确定。选派验收组成员，包括项目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和验收机构等。

(2) 验收文件准备。组织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和验收机构等准备验收文件，包括项目建设方案、设计文件、施工图纸、施工合同以及施工现场管理记录等。

(3) 验收方案的制定。制定验收方案，明确验收的内容、方式、标准和程序等，为验收工作提供指导。

(4) 现场勘查和检查。验收组成员对项目建设现场进行勘查和检查，包括施工质量、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情况。

(5) 验收报告的编制。验收组成员根据实际情况编制验收报告，提出验收结论和意见，对项目建设的质量、安全和环保等方面进行评价和建议。

(6) 验收结果的审定。验收机构审定验收结果，向建设单位发出验收合格证书或验收复验通知书。

(7) 承包商按规定编写竣工验收文件，并填写《工程竣工报验单》进行竣工验收。预验收整改合格后，总监理工程师签署《工程竣工报验单》。监理单位提

督导检查

2023 年第二季度督导检查

一、安全问题

1)、 违章冒险作业呈高发趋势

【应对措施】

- ◇ 提高发现和处置 违章冒险作业的能力，发现典型的违章作业现象，要一追到底，揪住不放。
- ◇ 及时签发整改单，整改单主要针对施工单位的安全管理体系、岗位责任制落实、加强安全交底、落实奖惩制度等方面进行督促整改；
- ◇ 经常冒险作业的人在安全管理理论中被称为“事故频发倾向者”要督促施工单位跟踪此类冒险人员，安全管理纳入重点监控对象；
- ◇ 安全管理不严，隐患整改不力的项目要在监理月报中适度报告反映。

2)、 巡视检查不到位安全隐患漏查较多

【应对措施】：

- ◇ 每天做好巡视检查计划，总监要辅导把关，找准巡查重点、巡查部位和巡查方向，杜绝盲目巡查，切实提高巡查效率。
- ◇ 总监要协调动员全员参与施工现场安全巡查，充分发挥安装专业、土建专业技术特长，合理安排好各专业检查重点，落实具体检查任务。尽最大努力降低巡查盲区，及时发现和处置安全隐患，真正降低监理安全监督履职风险。
- ◇ 利用本次安全月活动，培育人人讲安全的氛围，建立全员安全管理网络图。

3)、 危大验收监理把关不严

【应对措施】

- ◇ 凡是危大工程验收，总监在签字前，必须到现场亲自查看，掌握真实情况，把责任化为行动，做到现场情况心中有数，牢牢掌握底线不突破。
- ◇ 涉及危大工程验收，必须全覆盖检查（全数抽样），不留死角、不留盲区。平时巡查注意问题整改销项统计，切实把发现的问题全部整改到位。
- ◇ 涉及安装专业、土建专业须相互配合（如高大模板支架涉及土建专业，大型机械设备涉及安装专业等），总监须组织共同参与验收。

4)、 安全管理动态变化监理跟踪处置不够

【应对措施】

- ◇ 安全管理始终在时间和空间二个维度处于动态变化当中。总监要树立安全动态管理意识，用动态的眼光看问题，克服僵化的思维模式，牢固树立整体思维、系统思维、动态思维意识。
- ◇ 加强对施工方案、监理专项细则的动态管理，出现外部条件重大变化时，及时调整相关方案和细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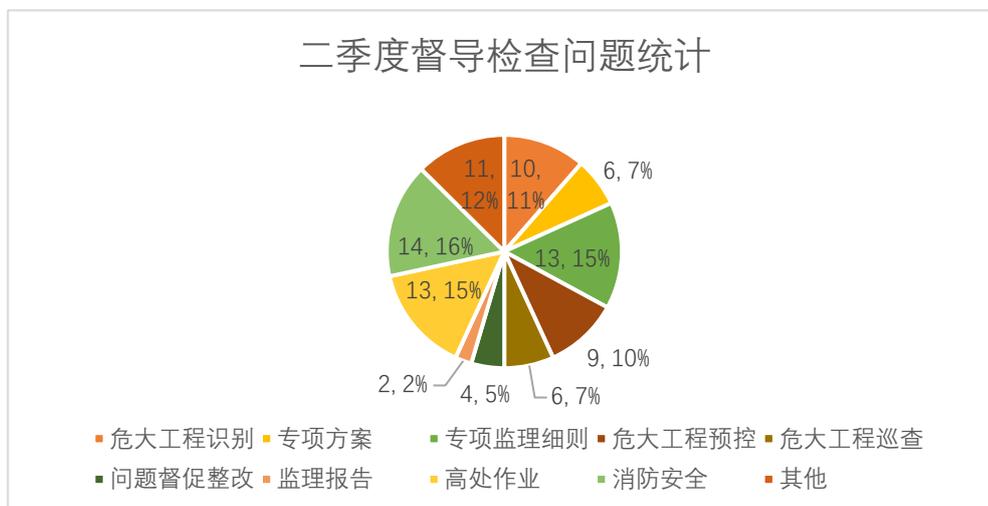
二、质量问题

1)、 主体结构钢筋工程存在问题及应对措施

- ◇ 主体结构钢筋、混凝土工程存在的质量问题，涉及主控项目不合格，影响结构安全，已经触及底线，须高度重视。必须要督促整改到位，不留隐患。这是总监承担质量终身制的重要底线，必须守住。
- ◇ 要加大结构施工阶段的质量检查验收力度，找准施工质量薄弱点，对容易发生问题的部位，必须检查到位，不留质量死角。

2)、 竣工验收阶段存在的问题及应对措施

- ◇ 施工后期，往往是暴露问题比较集中的阶段，问题要分轻重缓急，涉及使用功能性的问题、使用安全问题必须要督促整改到位。
- ◇ 如果施工单位迟迟不落实整改，又要进行竣工验收，必须把问题罗列清楚，以书面形式向业主报告。书面记录留存公司档案。不留包裹、不留尾巴、不留后患。对自己负责，对公司负责！
- ◇ 加强竣工预验收组织管理工作，项目监理组必须把项目预验收安排报告公司，公司工程部参加项目预验收。



----- 监理分公司工程部

监理分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度签约项目一览

- 1、南码头社区文化活动中心新建工程；
- 2、灶东污水泵站扩建工程；
- 3、上海市南汇第二中学（总校）等 17 个点位安全达标维修项目；
- 4、虹口区嘉兴路街道 hk311-01 地块（135 街坊）住宅；
- 5、潍坊新村街道潍坊八村、潍坊四村、王家宅等小区屋面及相关设施改造项目；
- 6、潍坊新村街道东欣小区、北高大楼屋面及相关设施改造项目；
- 7、洋泾街道桃林二小区屋面及相关设施改造工程；
- 8、南码头路街道临沂七村小区屋面及相关设施改造项目监理服务；
- 9、潍坊新村街道美丽街区南泉路提升改造项目；
- 10、上海国际财富中心北塔 3 楼、5 楼预装修工程监理。

《勤业》通讯约稿

《勤业》通讯由上海百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主管，工程管理分公司主办。本刊旨在宣传国家、行业 and 上海市有关工程建设的政策、法规，报道行业发展和公司的相关动态，交流项目管理、施工监理工作经验，探讨建设工程热点问题，展示工程管理与监理个案经验和心得，促进业内新技术、新方法的推广应用，宣扬正能量。

本刊欢迎各位同仁和朋友踊跃投稿。

投稿邮箱：上海市向城路 58 号 6 楼工程管理分公司总工办

内部交流 注意保存

编辑：上海百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向城路 58 号 6 楼 [Http://www.shbtpm.com](http://www.shbtpm.com)
电话：（021）50904595 传真：（021）50431257-800
邮箱：btjianli88@126.com 邮编：200122